

平龙政〔2021〕20号

**平顶山市石龙区人民政府
关于成立石龙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的
通 知**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有关部门：

为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深入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教育大会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健全我区教育督导管理体制，充分发挥教育督导职能作用，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，根据《教育督导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624号)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石龙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主任：关永可（区政府副区长）

副主任：王文书（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）

吕旭东（区教育体育局局长）
康洪涛（区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）
成 员：张宗干（区委组织部副科级组织员）
王顺伟（区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）
张建军（区发改委副主任）
李文亮（区教育体育局副局长）
黎 昝（区科技局副局长）
孙亚峰（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）
王春娥（区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）
刘帅领（区公安局党委委员）
梁留俊（区财政局副局长）
金俊豪（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主任科员）
余朝辉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石龙分局副局长）
崔本真（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）
张广召（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副局长）
刘向栋（区疾控中心主任）
胡选志（区审计局副局长）
李大建（区应急管理局主任科员）
赵小栋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）

教育督导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教育体育局，办公室主任由李文亮同志兼任，承担教育督导委员会日常工作，组

组织开展对全区教育体育工作督导检查、评估验收、质量检测等工作。

委员会组成人员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加快推进省、市、区教育大会精神贯彻落实为中心，充分发挥成员单位职能，认真履职尽责，为推动我区教育事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2021年6月16日

